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音樂學系 擊樂組

期初 / 期末考試內容

113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修訂
114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修訂

上學期期初考（一下至四上）

1. 音階：所有大小調音階與琶音兩個八度上下行
2. 視奏
3. 高音木琴練習曲一首
4. 小鼓練習曲一首
5. 管弦樂片段

下學期期初考（一下至四上）

1. 音階
2. 練習曲一首（於上學期結束前公布樂器）
3. 管弦樂片段（於上學期結束前公布考試內容及範圍）

期末考

級別	學期	內容
一年級	上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高音木琴指定曲一首 • 鼓類自選曲一首
	下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木琴：J.S.BACH 自選曲一首 • 小鼓自選曲一首 • 定音鼓自選曲一首
二年級	上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定音鼓指定曲一首 • 鍵盤類自選曲一首（鋼琴伴奏或二重奏）
	下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鍵盤類自選曲一首 • 鼓類或綜合打擊作品自選曲一首
三年級	上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小鼓指定曲一首 • 鍵盤類自選曲一首
	下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鍵盤類自選曲一首 • 綜合打擊作品一首
四年級	上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鍵盤類作品一首 • 鼓類或綜合打擊樂器作品一首
	下	畢業音樂會（曲目需包含國人作品至少一首），音樂總時長不得少於四十分鐘

副修

1. 鍵盤樂器一首
2. 鼓類樂器一首

注意事項

- 指定曲於開學前三週公告
- 鼓類樂器包含：小鼓或定音鼓
- 樂譜電子檔請於考試前一週前上傳至雲端資料夾
- 各年級於考試前一週抽一位演奏全曲